

证券代码：002205

证券简称：国统股份

编号：2019-052

##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提名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关于选举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提名姜少波先生、孙文生先生、杭宇女士、王相品先生、李鸿杰先生、马军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谷秀娟女士、马洁先生、董一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谷秀娟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候选人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候选人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上述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任职条件。公司拟任的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相关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

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30日

##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姜少波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新疆水泥厂统计员、加气砼分厂经营部主任、厂长，新疆水泥厂工贸公司经理，新疆天山建材新型墙体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董事长，新疆天山新型保温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姜少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控股股东外的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情形；经查询，姜少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 **孙文生先生**：中国国籍，1975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铁道部平顶山混凝土轨枕工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生产部设备管理员、轨枕制造分厂副厂长、机修分厂厂长及党支部副书记、呼和浩特分厂总经理及支部书记、平轨公司总经理助理，中铁物资平顶山轨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中铁物资平顶山轨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孙文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控股股东外的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情形；最近三年内未

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情形；经查询，孙文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 **杭宇女士：**中国国籍，1974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新疆建化工业总厂生活服务公司会计、财务科会计，新疆天山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科科长、总经理助理，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副部长、部长、副总会计师。现任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杭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控股股东外的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情形；经查询，杭宇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 **王相品先生：**中国国籍，1955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财会部会计，国家计委经济研究所主任科员、助理研究员，人民银行总行计划资金司制度处主任科员、地方资金管理处处长助理、副处长、分行处副处长、正处级干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工商信贷部购销信贷处处长，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浙江省分行党组成员、行长助理、副行长、党委委员、研究室副主任(副局级)，华夏银行资金营运部总经理、纪委副书记、监察室主任，华夏银行福州分行筹备组组长、党委书记、纪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北京稽核分

部主任、4级行员、审计分部4级行员。现已退休，任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相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情形；经查询，王相品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5. 李鸿杰先生：**中国国籍，1973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铁道部电气化工程局建筑工程处技术员、第三工程段技术室主任、项目经理，中铁电气化局建筑工程公司北京国脉铁路建筑工程部外福线工程项目部项目经理，中铁电气化局北京景旭房地产开发公司工程部副经理、经理(正科级)、石家庄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石家庄景旭房地产开发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中铁置业集团青岛中铁祥丰有限公司总经理，青岛中铁祥丰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市中铁源昌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今典集团项目管理中心总经理，北京诚通嘉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房产中心副总裁兼项目公司总经理，中铁贵州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公司董事长，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土地房产管理部总经理、投资发展部部长，北京中铁泰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现任中国铁路物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资产处置办公室主任，中铁物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中铁泰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鸿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

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情形；经查询，李鸿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6. 马军民先生：**中国国籍，1965年7月生，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新疆水泥厂烧成车间副主任、一分厂副厂长，新疆海德水泥有限公司烧成车间主任，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设备器材部部长、一分厂厂长、巴州事业部总经理、党委委员，新疆天山建材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新疆天山管道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新疆天合鄯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马军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情形；经查询，马军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谷秀娟女士**：中国国籍，1968年4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金融学教授。曾任北京市世界银行住房项目办公室住房项目部副部长，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分中心管理处副处长、处长、审计处处长，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稽查处副处长、处长，河南工业大学经贸学院院长，好想你枣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牧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金博士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河南工业大学经贸学院教授，兼任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谷秀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情形；经查询，谷秀娟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2. **马洁先生**：中国国籍，1962年3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曾任新疆财经学院工业经济系助教、讲师、教研室主任，工商管理系副主任，科研处副处长、处长，研究生处MBA教育中心处长、主任、院长。现任新疆财经大学教授，兼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咨询业联合会会长、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

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情形；经查询，马洁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3. **董一鸣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10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律师。自1996年起从事专职律师工作，系众成清泰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之一。先后担任中国光大银行总行、兴业银行北京分行、西藏银行总行、华融资产公司、东方资产公司、中国移动、中国网通、中钢集团、鲁能集团、中电建集团等公司法律顾问。现任上市公司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录健康养老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兼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知识产权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政法大学兼职教授、山东大学客座教授硕士生导师、烟台大学客座教授硕士生导师、山东省法学会国际经济法暨台湾法律研究会副会长、济南市归国华侨联合会副主席、济南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董一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情形；经查询，董一鸣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